淡江時報 第 758 期

**免修軍訓課 即起申請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記者梁琮閔淡水校園報導】軍訓室即起受理本學期軍訓課程免修申請，請於23日前檢具相關證件正本及影本，至商管大樓B415軍訓室辦理。凡現任國軍士官以上職務，經權責單位核准就讀或在職進修；或服常備兵、補充兵、國民兵、替代役期滿退伍持有退伍（役）證明或因故停役，持有停役證明；領有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；年齡屆滿三十六歲；外國學生；持居留證之僑生及港澳生，未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，並持有相關證明文件者，皆可申請。